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認購或購買任何本公司 A 股或其他證券的要約、邀請或招攬或促使上述事宜的要約，而分發本公告亦非為邀請作出任何有關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 2899)

公告

A 股發行完成

本公司的A股將於2008年4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07年2月1日、2007年12月21日、2007年12月26日、2008年4月7日、2008年4月14日及2008年4月18日有關建議A股發行的公告及日期為2007年2月8日及2007年3月9日致股東的有關建議A股發行的通函。

董事會欣然宣佈發行A股已完成。本公司A股將於2008年4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開始買賣。有關發行A股的重要資料如下：

上市地點：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8年4月25日
股票簡稱：	紫金礦業
股票代碼：	601899
A股發行後本公司 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14,541,309,100股，包括4,005,440,000股H 10,535,869,100股A股
募集資金淨額：	人民幣980,696.02萬元

由於A股每股面值已獲批准為人民幣0.1元，故此股份合併將不會實行。

以下為本公司A股發行前及緊隨A股發行完成後的股權結構：

A股發行完成前

	股份數目	%
(1) 內資股	9,135,869,100	69.52
(2) H 股	4,005,440,000	30.48
(3) 股份總數	13,141,309,100	100

緊隨發行A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
(1) 內資股(A股)	10,535,869,100	72.45
– 已發行內資股	9,135,869,100	62.83
– 根據A股發行而發行的A股	1,400,000,000	9.62
(2) H股	4,005,440,000	27.55
(3) 股份總數	14,541,309,100	100

注：由於百分比四捨五入，合計百分比與100%有輕微出入。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規定，經有關機關批准後，本公司於發行A股前的所有已發行內資股，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為可流通A股。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承諾其持有該批股份將自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的36個月內，不得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由本公司購回。其他股東承諾其持有該批股份將自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的12個月內，不得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由本公司購回。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分別承諾：除前述鎖定期外，在本公司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從本公司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據A股發行，網下向目標承配人配售的350,000,000 股A股自網上資金申購發行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之日起鎖定3個月。

有關完成A股發行的公佈已於2008年4月24日在中國報章（包括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證券日報）刊登。該公佈以及發行A股的最終招股說明書亦可自2008年4月24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參閱。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辭彙具有下列含義：

「A股」	指	本公司擬根據建議A股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內資股
「A股發行」	指	根據A股招股說明書，建議發行不超過1,400,000,000股A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普通內資股其面值為人民幣0.1元並以人民幣發行及交易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港幣上市及交易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A股招股說明書」	指	關於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
「有關機關」	指	中國境內的有關機關包括中國證監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08年4月24日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主席）、劉曉初先生、羅映南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柯希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毓川先生、蘇聰福先生、林永經先生及龍炳坤先生。